刑事（附带民事）自诉状

（重婚案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说明： 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，请填写本表。  1. 起诉时需提供自诉人、被告人的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，如无法提供被告人的身份材料， 需提供被告人的联系电话、住址等信息。  2. 委托律师为诉讼代理人的，需提供授权委托书、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。 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诉讼代理人的，需提供授权委托书、受托人身份材料、与自诉人关系的证 明等。  3. 如果被害人死亡、丧失行为能力或者因受强制、威吓等无法告诉，或者是限制行为能力人以 及因年老、患病、盲、聋、哑等不能亲自告诉，其法定代理人、近亲属告诉或者代为告诉的，应当 提供与被害人关系的证明和被害人不能亲自告诉的原因的证明。  4.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，有证人的，需提供证人的姓名、住址、联系方式等；有多 名证人的，请提供证人名单。  5. 自诉人由于被告人的犯罪行为而遭受物质损失， 同时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，需填写本表附带 民事部分有关内容。  6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 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 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  7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 如，多自诉人、多被告人或多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 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  ★特别提示★ 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 追究责任。 | |
| 当事人信息 | |
| 自诉人 | 姓名：  性别：男□ 女□ 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  民族：  出生地：  文化程度：  职业： 工作单位：  户籍地： 住址：  联系电话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诉讼代理人 | 有□  姓名：  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 （诉讼代理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，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） 住址： 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  与自诉人的关系： 无□ |
| 法定代理人或 代为告诉人 | 有□  姓名：  性别：男□ 女□  出生日期： 民族：  文化程度：  职业： 工作单位：  住址：  联系电话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  与自诉人的关系： 无□ |
| 被告人 | 姓名：  性别：男□ 女□ 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  民族：  出生地：  文化程度：  职业： 工作单位：  户籍地： 住址：  联系电话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 |
| 是否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| 是□ 否□ |
| 诉讼请求 | |
| 1. 请求对被告人 ××× 以重婚罪追究刑事责任。  2.（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）请求被告人 ××× 赔偿因犯罪行为给自诉人造成的物质损失。 3.（其他请求） |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事实与理由 | |
| 1. 事实（主要包括自诉人与被告人的婚姻情况、被告人重婚的时间、对象、重婚对象是否明知等）：  2. 理由（被告人涉嫌犯罪、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的法律依据）： | |
| 证据清单 （证据材料另附） | |
| 1. 自诉人与被告人结婚证等证明婚姻关系的证据材料。  2. 证明被告人重婚的书证、证人证言、视听资料、电子数据等证据材料。  3.（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）证明因被告人重婚行为给自诉人造成物质损失的证据材料。  4. 其他证据材料。 | |
| 是否同意调解 | |
| 自诉部分 | 同意□ 不同意□ 暂不确定□ |
| 附带民事部分 | 同意□ 不同意□ 暂不确定□ |

具状人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

刑事（附带民事）自诉答辩状

（重婚案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说明： 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，请填写本表。  1. 答辩时需提供答辩人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。  2. 委托律师为辩护人的，需提供授权委托书、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。 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辩护人的，需提供授权委托书、受托人身份材料、与答辩人关系的证明等。  3.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，有证人的，需提供证人的姓名、住址、联系方式等；有多 名证人的，请提供证人名单。  4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 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 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  5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 例如，多辩护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 扩容等。  ★特别提示★ 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 追究责任。 | |
| 当事人信息 | |
| 答辩人 | 姓名：  性别：男□ 女□ 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  民族：  出生地：  文化程度：  职业： 工作单位：  户籍地： 住址：  联系电话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辩护人 | 有□  姓名：  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（辩护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，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）  住址： 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  与答辩人的关系： 无□ |
| 答辩意见 | |
| 1. 对自诉人起诉的事实、是否构成犯罪等的意见。  2.（自诉人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）对是否应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等的意见。 3.（其他意见） | |
| 证据清单 （证据材料另附） | |
| 1. 证明答辩人不构成犯罪、不应承担刑事责任的证据材料。  2.（自诉人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）证明答辩人不应承担赔偿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的证据材料。  3. 其他证据材料。 | |
| 是否同意调解 | |
| 自诉部分 | 同意□ 不同意□ 暂不确定□ |
| 附带民事部分 | 同意□ 不同意□ 暂不确定□ |

答辩人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

实例

刑事（附带民事）自诉状

（重婚案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说明： 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，请填写本表。  1. 起诉时需提供自诉人、被告人的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，如无法提供被告人的身份材料， 需提供被告人的联系电话、住址等信息。  2. 委托律师为诉讼代理人的，需提供授权委托书、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。 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诉讼代理人的，需提供授权委托书、受托人身份材料、与自诉人关系的证 明等。  3. 如果被害人死亡、丧失行为能力或者因受强制、威吓等无法告诉，或者是限制行为能力人以 及因年老、患病、盲、聋、哑等不能亲自告诉，其法定代理人、近亲属告诉或者代为告诉的，应当 提供与被害人关系的证明和被害人不能亲自告诉的原因的证明。  4.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，有证人的，需提供证人的姓名、住址、联系方式等；有多 名证人的，请提供证人名单。  5. 自诉人由于被告人的犯罪行为而遭受物质损失， 同时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，需填写本表附带 民事部分有关内容。  6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 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 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  7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 如，多自诉人、多被告人或多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 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  ★特别提示★ 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 追究责任。 | |
| 当事人信息 | |
| 自诉人 | 姓名：张 ×  性别：男□ 女  出生日期：1985 年 × 月 × 日  民族：汉  出生地：陕西省西安市  文化程度： 大学  职业：职员 工作单位： ×× 公司  户籍地：陕西省西安市 ×× 区 ×× 街道 ×× 号  住址：陕西省西安市 ×× 区 ×× 街道 ×× 号  联系电话： ×××××××××××  证件类型： 身份证  证件号码： 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诉讼代理人 | 有  姓名：韩 ××  单位： ×× 律师事务所 职务：律师 联系电话： ××××××××××× （诉讼代理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，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）  住址： 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  与自诉人的关系： 无□ |
| 法定代理人或 代为告诉人 | 有□  姓名：  性别：男□ 女□  出生日期： 民族：  文化程度：  职业： 工作单位：  住址：  联系电话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  与自诉人的关系： 无 |
| 被告人 | 姓名：周 ××  性别：男 女□  出生日期：1985 年 × 月 × 日  民族：汉  出生地： 陕西省西安市  文化程度： 大学  职业：职员 工作单位： ×× 公司  户籍地： 陕西省西安市 ×× 区 ×× 街道 ×× 号  住址：不详  联系电话： ×××××××××××  证件类型： 身份证  证件号码： 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|
| 是否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| 是□ 否 |
| 诉讼请求 | |
| 请求对被告人周 ×× 以重婚罪追究刑事责任。 |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事实与理由 | |
| 1. 事实（主要包括自诉人与被告人的婚姻情况、被告人重婚的时间、对象、重婚对象是否明知等）：  2014 年 6 月 × 日，自诉人与被告人登记结婚，并育有一子。2015 年 7 月 × 日，被告人离家出 走。之后，被告人与赵某以夫妻名义同居生活，并于 2016 年 7 月生育一女，2018 年 5 月生育一子。  2. 理由（被告人涉嫌犯罪的法律依据）：  被告人与自诉人结婚后又与他人以夫妻名义共同生活，其行为已触犯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 第二百五十八条的规定，构成重婚罪。 | |
| 证据清单 （证据材料另附） | |
| 1. 自诉人与被告人的结婚证、户口本。  2. 被告人与赵某所生子女的出生医学证明。  3. 被告人与赵某居住地邻居的证言。  4. 被告人与赵某一起出行的照片。 | |
| 是否同意调解 | |
| 自诉部分 | 同意□ 不同意 暂不确定□ |
| 附带民事部分 | 同意□ 不同意□ 暂不确定□ |

具状人（签字）： 张 ×

日期：×× 年 ×× 月 ×× 日

实例

刑事（附带民事）自诉答辩状

（重婚案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说明： 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，请填写本表。  1. 答辩时需提供答辩人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。  2. 委托律师为辩护人的，需提供授权委托书、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。 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辩护人的，需提供授权委托书、受托人身份材料、与答辩人关系的证明等。  3.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，有证人的，需提供证人的姓名、住址、联系方式等；有多 名证人的，请提供证人名单。  4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 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 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  5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 例如，多辩护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 扩容等。  ★特别提示★ 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 追究责任。 | |
| 当事人信息 | |
| 答辩人 | 姓名：周 ××  性别：男 女□  出生日期：1985 年 × 月 × 日  民族：汉  出生地： 陕西省西安市  文化程度： 大学  职业：职员 工作单位： ×× 公司  户籍地： 陕西省西安市 ×× 区 ×× 街道 ×× 号  住址： 陕西省咸阳市 ×× 区 ×× 小区 × 单元 × 号  联系电话： ×××××××××××  证件类型： 身份证  证件号码： 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辩护人 | 有  姓名：吴 ×  单位： 陕西省咸阳市 ×× 区 ×× 社区 职务：社区工作者  联系电话： ×××××××××××  （辩护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，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） 住址： 陕西省咸阳市 ×× 号  证件类型：身份证  证件号码： 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与答辩人的关系：答辩人周 ×× 的舅舅  无□ |
| 答辩意见 | |
| 赵某常年在外地打工，答辩人以朋友名义曾与赵某短暂同居，但不是以夫妻名义同居生活。 | |
| 证据清单 （证据材料另附） | |
| 1. 赵某在外地打工的工作照片  2. 辩护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工作单位任职证明、辩护人与答辩人母亲系同胞姐弟关系的村委会证明。 | |
| 是否同意调解 | |
| 自诉部分 | 同意□ 不同意□ 暂不确定 |
| 附带民事部分 | 同意□ 不同意□ 暂不确定□ |

答辩人（签字）： 周 ××

日期： ×× 年 ×× 月 ×× 日